

类别：B 类

# 汉 中 市 教 育 局

签发人：徒勇

汉教函〔2023〕79号

## 对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84 号建议的答复函

孙建忠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家庭学校社会育人共同体机制建设的建议》（第 84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感谢您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关心支持。您的提案充满人文关怀，对强化家庭教育、推动家校社协同育人的必要性和紧迫性阐释得十分深刻，建议有很强的针对性。近年来，全市教育系统高度重视家庭教育指导和协同工作，不断完善体制机制，深入开展大家访活动，为营造学生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氛围赋能。

一是完善制度建设。印发《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幼儿园家校共育的实施意见》，遵循儿童少年的身心发展特点和社会发展需求，以家长的角色胜任力和孩子健康成长、适性成才为家庭教育指导目标；组建包含科研人员、教育管理人员和中小学教师的专业开发团队；根据不同年龄段孩子的身心发展特点和教育规律

系统设计家庭教育重点；利用网络、社区、驻地高校等优质教育资源，开发专门服务平台，创新家庭教育指导模式，有效提高家庭教育指导质量。联合市妇联开展“家长学校示范校”创建培育工作，聚焦课程体系构建和师资队伍提升，实施项目化推进、清单式管理，通过家长学校示范校的建设带动全市家长学校的发展，切实提高家长的教育素质和家庭教育水平。

二是利用平台整体推进。利用“学在汉中”融媒体平台、汉中国报周末版家庭栏目等，通过线上和线下的方式结合、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优势结合、自媒体和公共媒体的共建共享结合，不断丰富并多途径提供普及性家庭教育知识、各具特色的家校活动、家庭教育交流展示以及多主题、广覆盖、情境化的微课程。通过“人人皆学、处处能学、时时可学”的家长学习资源平台，全面提升家长教育理念、优化家庭教育生态、提高家长教育能力。

三是点面结合力求实效。强化市级统筹、县区推进、家校联动的家庭教育公益化资源供给，形成全市家庭教育指导工作“重点突出、各具特色、点面结合、整体推进”的格局。汉师附小擦亮“教育·家”品牌，大力支持晓辉家庭工作室建设，实现家庭教育与教育教学有机结合。联合市妇联稳步推进示范家长学校建设，开展“我的家教好故事”“智慧家长”评选、“家校共育成长未来”榜样、述说家史、“家访进万家，满意在教育”全员家访等活动。

四是凝聚家校社育人合力。各县区、新区建立“主导+调控”新型服务保障机制，运用主管部门行政引领和资源聚合优势，建立统筹联动协同推进机制。各级各类学校构建“质量+特色”新型家校互动机制，通过课程实施、家委会建设、家长学校运行、家访教育开展等途径，提高家校沟通质量。按照“全员参与、全生覆盖、全程跟踪”要求，认真落实家访制度，推进“万名教师

大家访”活动，学校领导带头开展家访，指导家庭建立“悦纳+成长”的新型亲子关系促进机制，帮助家长以“接纳和关注”为亲子关系的起点、以“互动和共识”为亲子关系的表达，以“亲密+成长”为亲子关系改进的目标，切实提升家庭教育质量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您的建议，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推进家校社共同育人工作。

一是坚持“五育并举”。坚持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入发展素质教育，督促各县区各学校不断健全德育工作体系，强化道德实践、情感培育和行为习惯养成，深入开展“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”主题教育实践活动，大力开展理想信念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。强化校园体育美育引领，开齐开足体育课，定期举办学生运动会或体育节，完善普及艺术教育推进机制，引导中小学生会1至2项体育艺术技能。加强学生综合实践体验教育，充分发挥劳动教育、实践教育育人功能，丰富学生成长经历和人生感悟，引导学生珍惜幸福生活，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

二是筑牢学校教学主阵地。强化“第一课堂”管理，提升“第二课堂”水平，拓宽“第三课堂”功能。通过赛教磨课、教学微改革、同课异构、专题研修、培训讲座、实践反思、研讨交流等活动，总结课堂经验，创新课堂教法和检测评价，聚力打造“天汉好课堂”，培育一批“精品课程”“精彩一课”。加大市、县学科建设和教师发展指导中心（基地）建设管理力度，聚焦学科发展和质量提升目标，积极探索课程建设与改革。加强作业设计教学研究，提高作业的有效性、针对性、科学性。加强学习型团队建设，推广学科教研组、年级备课组的实践经验，提升校本教研活动效果。进一步优化课后服务内容，提升课后服务品质，满足学生个性化、多样化需求。建好用好研学实践教育基地、综合

实践基地和劳动实践基地，组织中小學生定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。

三是强化家校社协同。认真学习宣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，推动建设覆盖全市镇（街）、村（社区）的家庭教育服务站点，依托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、儿童之家、青年之家、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等活动阵地，整合社会资源，定期配送心理教育和家庭教育等课程，帮助家长了解孩子成长特点和规律，掌握心理健康教育基本知识和技能，依法履行监护责任。强化镇（街道）属地作用，推动家庭教育服务站点建设，协调教育、卫健、民政、妇联、团委等部门与困境学生家庭结对帮扶，营造关注学生身心健康、关爱学生成长的良好氛围。不断加大劳动教育示范基地、研学实践教育基地、乡村学校少年宫等学生校外活动场所基地建设，强化与博物馆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协作配合，通过组织开展“研学一日游”“小小讲解员”“学雷锋志愿服务”等活动，让学生在社会实践大课堂中丰富经历、全面发展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尽之处，请直接与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联系。

汉中市教育局（印章）

2023年6月14日

（联系人：敖晟源，电话：0916-2626670）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